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林秀慧
電話：(06)2991111分機8914
傳真：(06)2982639
電子信箱：jack12131219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南市麻豆區麻豆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18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課（一）字第109074067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七、九

主旨：轉知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（以下稱該館）提供免費數位資源研習課程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館109年6月10日資圖數字第109000251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培養教師之資訊素養與數位閱讀應用能力，該館受理各機關學校申辦數位資源介紹課程，包含到校授課、線上視訊授課及配合參訪本館之導覽說明等方式。
- 三、各校申請該館免費到校數位資源研習課程，相關說明如下：
 - （一）課程內容：該館數位資源內容解說及操作。
 - （二）講師：該館數位資源推廣小組成員。
 - （三）申請資格：學校、公共圖書館或其他與教育相關之單位，不同單位得合併提出申請集中授課。
 - （四）參加對象：公務人員、中小學教師及志工等。
 - （五）上課方式與開課人數：
 - 1、到校實體課程：上課人數達35人（含）以上為原則。

2、線上視訊課程：上課人數達20人（含）以上為原則。

四、申請流程：

(一)請先以電話或電子郵件向該館聯絡欲辦理日期，確認可申請之研習日期後，於舉辦日前30天學員個別或集體辦妥該館數位借閱證，以利課程中體驗使用各項免費資料庫及電子書。

(二)辦妥該館數位借閱證後，請來函申請研習，敘明申請單位、課程活動名稱、辦理地點、日期、上課方式、參對象及人數等資訊。

五、場地設施：

(一)到校授課：由申請單位提供電腦、網路、音響、麥克風及投影設備或具備教學廣播系統之電腦教室。

(二)線上視訊授課：申請單位需具備具音響、網路設備及廣播系統之電腦教室。

六、請申請單位配合測試連線環境及填寫課程問卷，並於課後1個月內提供自行辦理之延伸推廣活動成果予該館，完成結案。

七、檢附該館數位資源推廣服務作業要點、該館參訪導覽服務作業要點、數位資源清單、數位借閱證服務暨數位資源使用說明各1份(如附件1至4)供參。

八、辦理各項申請事宜聯絡窗口如下：

(一)集體辦理數位借閱證：請參考網址<https://tinyurl.com/y7al4qtm>，或電洽該館閱覽諮詢科李小姐，電話(04)22625100分機1117。

(二)申請參訪導覽服務：請參考網址<https://tinyurl.com>

/yd4yhzeg，或電洽輔導推廣科蔡小姐，電話(04)
22625100分機1504。

(三)研習申請：請洽數位資源服務科蔡小姐，電話(04)
22625100分機1208。

九、本案相關附件請逕至「臺南市政府公務入口網（網址：
<http://login.tainan.gov.tw/login.aspx>）/公文附件下
載處」下載（免登錄，輸入公文文號數字即可，識別碼：
0000）。

正本：臺南市立各高級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
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課程發展科



裝

訂

線